

#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严格履行《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2,750.07 万元，同比增长 7.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92.26 万元，同比上升 9.13%。

###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做出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年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6 次，审议议案 30 项，具体如下：

No.	召开日期	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5/4/16	第二届 董事会 第十七次 会议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10			《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			《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15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6	2025/8/2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7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8	2025/10/2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9	2025/11/1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调整组织架构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1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	2025/11/2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23			《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24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25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6			《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7	2025/12/6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谢公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8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9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0			《关于聘任李鹤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二) 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3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会议召开日期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25/1/3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025/5/13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25/11/28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25/12/16

## (三) 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属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重要意见。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要求，认真履行监督与核查职责，对

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慎审议。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分别召开4次会议和1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募集资金使用，以及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等相关议案。

审计委员会委员持续查阅公司财务报表与经营数据，在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职，对信息披露情况开展监督核查；及时向公司管理层了解经营状况及重大事项进展，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充分沟通审计工作安排，督促会计师事务所规范完成审计工作并及时出具审计报告，有效发挥了专业监督与风险把控作用。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履职，有序开展各项工作。

第二届及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各召开了1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审议通过了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等相关议案。

日常履职中，提名委员会委员主动与公司管理层保持沟通，持续关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与任职资格变动，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管理人员的任职考核实施监督，为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及人才队伍建设提供了坚实保障。

##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审议了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相关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评估，对公司薪酬政策、绩效管理、各种激励措施等提出了建设性意见。

## 4、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2025年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一方面，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观点及提议，对公司关联交易、利润分配、提名任命等重大事项提出了专业性的意见或建议。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对公司内控建设、风险防控、财务审计等重要事项予以充分关注，对规范公司经营，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积极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此外，独立董事定期通过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管保持良好的沟通，及时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五）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5年，董事会严格遵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规范完成各类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同时，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调研、投资者热线等多元化渠道，持续深化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搭建高效透明的互动桥梁，不断提升资本市场关注度与投资者对公司内在价值及品牌形象的认可度。

### 三、2026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以规范治理、科学决策、价值创造、风险防控为核心，全面落实监管要求与公司战略，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 （一）强化规范治理，夯实治理根基

董事会将始终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勤勉尽责的原则，以诚实守信、规范运作为底线，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全面梳理并动态优化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紧密跟进深交所创业板相关监管规则的修订，结合公司实际做好外规内化，确保制度体系合规、高效、适配。

持续加强董事会成员履职能力建设，积极参与证监会、深交所、江苏证监局等监管部门组织的专题培训与座谈，深化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领域的理解，提升科学决策、风险把控与专业履职能力。

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引领作用，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组织并督导经营管理层围绕公司战略目标推进各项工作。

### （二）严守信息披露，提升信披质量

严格遵循法律法规、监管指引及《公司章程》要求，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为准则，全面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透明度。

规范做好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的编制与披露，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准确、无遗漏，杜绝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与重大遗漏。

强化内幕信息管理，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与保密制度，防范内幕交易，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 （三）发挥专业力量，保障科学决策

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与独立董事的专业优势与独立监督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坚实保障。支持战略与投资、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依法履职、主动作为，深度参与公司战略规划、财务监督、高管选聘、薪酬考核等关键领域，提供专业、可行的决策建议。

保障独立董事充分知情权与履职独立性，鼓励其主动调研公司经营、财务、内控等情况，对重大事项独立发表意见。

### （四）深化投资者关系，保护股东权益

以投资者权益保护为核心，构建高效、透明的投资者沟通机制，提升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多渠道、常态化开展投资者沟通，及时传递公司战略、经营业绩、行业趋势、重大事项等信息，增强信息传递的及时性与有效性。

坚持诚信经营、透明管理，健全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特

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

（五）完善内控体系，筑牢风险防线

持续优化内部治理结构，健全全流程、全覆盖的内控体系，提升风险识别、预警与应对能力。加强内控制度的落地执行与监督检查，定期开展内控评价与缺陷整改，堵塞管理漏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强化对经营、财务、市场、合规、技术等各类风险的动态监测与防控，完善风险应对预案，确保公司经营稳健。

结合行业特性与公司业务，重点加强对渠道管理、产品质量、知识产权、数据安全等领域的风险管控，为公司持续发展保驾护航。

（六）聚焦战略落地，驱动价值增长

董事会将紧扣公司总体发展战略，抢抓眼视光行业发展机遇，推动公司综合实力、创新能力与市场竞争力持续提升。

督导经营管理层聚焦主业，深化核心客户合作、渠道标杆打造、终端体验革新、品牌传播升级等重点工作，巩固并扩大市场领先优势。加大研发投入，推进近视防控、渐进多焦点、智能眼镜等核心技术与产品创新，强化技术壁垒与产品竞争力。

审慎推进资本运作与资源整合，优化资源配置，完善风险防范机制，夯实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基础。

特此报告。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3日